

□两会传真

省十二届人大七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昨召开

83件议案确定办理 立法项目38件

星报讯(星级记者 刘海泉) 1月20日上午,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举行主席团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和代表团提出的议案审查意见的报告。截至1月19日上午11时,本次会议收到代表10人以上联名提出的议案275件,一个代表团提出的议案1件,共276件。其中财经方面88件,占三分之一。作为议案处理的83件,并案后38件。

据议案审查委员会报告,这276件议案涵盖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其中财经方面88件、预算方面8件、内务司法方面35件、城建环资方面

56件、教科文卫方面41件、农业与农村方面34件。作为议案处理的83件,并案后38件。具体包括研究制定《安徽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条例》、《安徽省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促进条例》、《安徽省慈善事业促进条例》、《安徽省学生意外伤害事故预防与处理条例》,研究修改《安徽省劳动合同条例》等。

记者获悉,上述83件议案并案后涉及38件立法项目,全部为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和2017年立法计划所列项目,具有较好的立法基础。此外,议案审查委员会建议作为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的议案共193件。

□代表声音

省人大代表汪宝平: 省直单位和合肥市可实行“朝九晚五”

在一些窗口单位,“朝九晚五”已开始实行。省人大代表汪宝平建议,省直机关和合肥市范围内可统一实行“朝九晚五”作息制度,即9:00至17:00,中间午休1小时。“合肥市已成大型城市,‘朝八晚六’使人们早晚可支配时间较少。”汪宝平说,随着城区规模的不断扩大,人们居住地点与工作地点距离拉大,上下班往返奔波耗时较长。

汪宝平觉得,实行“朝九晚五”作息制度,办公时间更加集中,方便群众办事,而且还可以在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交通拥堵,增加人们的休闲时间,“沿海城市的行政机构以及内地部分企业已经朝九晚五,合肥也可以与大城市接轨。”

■记者 沈娟娟

□精彩议案

学生在校园遭意外伤害,咋处理?

30余名人大代表建议立法明确责任赔偿

长期以来,学校意外伤害事故一直困扰着学校。在这次省两会上,省人大代表黄文莉、梁彩霞、赵翠琴等领衔的30余名代表提出的3件议案,均关注这一问题。最终,研究制定《安徽省学生意外伤害事故预防与处理条例》如愿成为38件议案之一。

■星级记者 刘海泉

处理校园意外伤害事故是社会难题

黄文莉等代表认为,处理发生在校园的意外伤害事故,是学校管理中遇到的一件非常令人头痛的事情。学生在校发生的意外伤害事故有多种原因,有些是学校可以预防,而有些的确是防不胜防。目前由于学生学户负担较重及家庭生活饮食习惯、缺乏足够的户外活动等原因,学生在校内、在体育课上时常发生意外伤害事故。对于这类事故,在处理时往往就事故原因、责任分担、赔偿范围等问题纠缠不清,给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冲击很大,让学校在人力、物力、精力承担了很大的压力。

“关于学生的伤害事故及其善后处理工作,2002年教育部专门颁发了《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对各级学校伤害事故的处理统一规范。我省合肥市、淮南市分别于2008年、2011年制定了《中小学校学生人身伤害事故预防与处理条例》,并已正式施行。但无论是教育部的《办法》,还是合肥、淮南的《条例》,其执行的效力和范围都受到很大的局限性。”黄文莉认为,制定一部既符合我省实际又具有可操作性的地方性法规,对于有效预防学生人身伤害事故的发生,保障学生人身安全、维护社会秩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建议出台条例 明确责任、赔偿

为此,黄文莉等代表建议省人大常委会制定



出台《省中小学校学生人身伤害事故预防和处理条例》,从而明确责任、赔偿等核心问题。

“建议明确三个方面的主体责任,即学校和教职工的责任,政府及相关部门的责任、未成年学生及其监护人责任;对事故发生的区域范围、处理程序、解决途径及解决过程中发生的违法事件的处置予以明确;明确学校应当承担责任的、学校免责情形、未成年学生及其监护人应当承担责任的。”代表们建议,尤其要明确学生人身伤害事故的赔偿原则和赔偿方式。“学生人身伤害事故发生后,赔偿是一个焦点问题。征求保险专业人士的意见,就学生人身伤害事故在理赔制度上做出详细的规定,以确保快速理赔。”

1月20日记者获悉,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审议,研究制定《安徽省学生意外伤害事故预防与处理条例》已列入立法计划。

省人大代表钱开莲: 对有偿家教行为进行约束

“有偿家教”现在很普遍,但在省人大代表钱开莲看来,这无形中增加了家长和学生的负担,也影响了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

“使单纯的师生关系变成了金钱关系,有损教师形象。”钱开莲觉得,最关键的是家长转变教育观念,科学指导孩子假期生活,从源头上杜绝有偿家教现象的发生,让有偿家教失去市场。

除此之外,钱开莲说,考试难度可以适当降低,不再设置偏题、怪题,采取形式多样的考试方式,学生在考试中能有更多展示特长和潜能的机会。

“对于进行有偿家教的教师,可以通过取消其评职称、评先进的资格,扣除其年终奖金等措施,对教师的‘有偿家教’行为进行有效的约束。”钱开莲建议,有关部门要采取有效的管理措施,比如实施教师从事家教许可制度、统一家教收费标准、制定家教教师的管理制度等等,让家教市场走上科学化、规范化、正规化的发展道路。

13名省人大代表呼吁: 电子垃圾应指定回收责任人

冰箱、空调、洗衣机、电视机、计算器等都会产生“电子垃圾”,在我国部分地区,电子垃圾的现象十分严重,造成的环境污染威胁着居民的身体健康,这让来自合肥代表团的黄群英等13名省人大代表很忧心,他们呼吁要加强电子垃圾管理。

“电子垃圾包含多种有害物质,所以不能简单地将它送到垃圾焚烧炉进行焚烧,而且其中包含可以回收再利用的部分,属于可回收垃圾。”13名省人大代表觉得,电子垃圾如果做好回收利用,也可以变废为宝。在他们看来,应该建立不同的专业回收处理公司,形成回收处理产业,同时,提高广大民众尤其提高中小学生、高等院校学生对电子垃圾污染性和资源性的认识。

13名省人大代表呼吁,我国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电子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管理办法》中,对于无照经营、擅自处理电子垃圾的单位和个人,规定施以不同金额的罚款,但对电子垃圾的回收责任人尚不明确,“相关法律还需进一步明确责任人和惩处力度,同时还应进一步加强指导、督促和检查地方工作,打击电子垃圾的非法进口和拆解,促进电子垃圾拆解利用处置产业的健康发展。”

省人大代表郎平: 含山县应和合肥联系更紧密

既和南京都市圈无缝对接,也与合肥都市圈紧紧相连,位于两大都市圈之间的马鞍山区位非常独特,优势也很明显。“政府工作报告高度切合安徽省实际,通篇体现了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的引领,字里行间洋溢着建设美好安徽强烈的使命担当。”郎平说。

这次,郎平带了不少建议,比如怎么和南京都市圈、合肥都市圈更好地融合,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的力度等。

“含山县比邻巢湖地区,属于原巢湖市下辖的一个县,希望合肥市在对巢湖大发展特别是滨湖新区建设中,能在基础设施、规划实施上提供一些便利。”郎平说,充分发挥比邻两大都市圈得天独厚的条件,把基础设施做好,把各项工作计划、规划、谋划制定好,把行动方案研究好,“真抓实干、主动作为,就能借助两大都市圈的辐射作用,推动马鞍山的大发展、大提升。”

慈善事业需“优待”也须监管

星报讯(星级记者 刘海泉)如何才能规范慈善行为,保护每份善念不被辜负,近年来备受社会关注。在这次省两会上,省人大代表任笑媛、陈建军、王时银等领衔提出三件议案,均关注了这一领域。1月20日记者获悉,研究制定《安徽省慈善事业促进条例》被提上了日程。

任笑媛等人提出,虽然近年来,我省慈善事业得到了长足发展,但仍处于初级阶段,募捐资格不明确、募捐行为不规范、信息披露与公开透明机制不健全、税收优惠政策落实不到位等问题也制约着我省慈善事业的发展。

如何才能引导更多人投身慈善事业,代表们建议我省急需制定《安徽省慈善事业促进条例》,出台优惠政策,规范慈善行为,加强慈善监管。

“对慈善组织、捐赠人、受益人依法享受税收优惠,对慈善组织兴办的学校以及为老年人、残疾人、困境儿童提供养护、康复、托管等服务场所的生活用电、用水、用气等,按居民生活类价格执行。”任笑媛建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建立或者指定慈善信息平台。慈善组织应当建立健全内部治理结构,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应当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慈善组织对募集的财产,应当登记造册,妥善管理,专款专用。“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发现慈善组织有违法行为的,可以向民政等有关部门或者慈善行业组织投诉、举报。鼓励公众、媒体对慈善活动进行监督,对假冒慈善名义骗取财产或者慈善组织、慈善信托违法违规行予以曝光。”